

114學年度高中海洋教育創新課程與教學研發基地申請表

學校 基本 資料	縣市					
	區域					
	學校 名稱					
	學校 地址					
	全校 班級數		全校 教師數		全校 學生數	
	校長	姓名				
		連絡電話/ 手機				
		e-mail				
	承辦 人員	姓名				
		職稱				
		連絡電話/ 手機				
		e-mail				
甄選類別 (二選一)	☐ 「研發課程模組」 ☐ 「海洋體驗課程模組」					
課程模組	課程名稱：					
	一、課程理念與目的 (請以200-300字簡述課程理念與目的)					

	二、課程設計構想與單元安排 (請說明課程設計構想、課程安排、實施場域)
海洋教育 相關經歷	(以對海洋教育相關為主(近3年內), 依發生時程敘明, 含歷年曾獲表揚之事蹟, 如: ○○年辦理.....等。請以條列式陳述。為徵選優先依據)
附註說明	一、本課程設計之作品全數無償授權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相關教育單位基於教育宣導與非營利目的, 得以對本此作品(含文、圖、影音等)永久、不限次數、不限地區之出版、典藏、推廣、借閱、重製、複製、公開發行、發表、展示、宣傳等方式使用本著作。 二、計畫相關成果不得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權利, 如有涉及使用智慧財產權之糾紛或任何權利之侵害時, 悉由受補助單位及執行人員自行負責法律責任。 三、本表可自行延伸, 如有不齊全者, 不予受理(總頁數不超過5頁)。 四、所送資料, 不論入選與否, 一律不退件, 請自留底稿。 五、請於114年6月15日(星期一)前, 將申請學校核章後(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學校者, 請由各該主管機關核章後之報名表紙本)之報名表紙本, 以郵寄方式回擲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地址: 20224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電綜大樓 A106室; 收件人: 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張婉君小姐), 以郵戳為憑。另併請將申請文件 PDF 電子檔, 郵寄至承辦人員信箱(happlygrace@email.ntou.edu.tw)。
承辦人簽名或蓋章(職章): _____ 校長簽名或蓋章(職章):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